

三门峡市湖滨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湖滨区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有关精神，按照区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服务型机关建设的重要抓手，作为向人民汇报的重要渠道，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督促检查，全年政府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扩大，公开项目分类进一步细化，充分发挥为民服务的作用，确保了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湖滨区应急管理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认真组织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湖滨区应急管理局主要领导给予工作指导，分管领导日常督促落实，办公室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及时向公众发布机关政务工作情况，体现为民服务宗旨。

二是积极推动主动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注重夯实基础突出重点，2020 年以来，湖滨区应急管理局充分利用政务微博、政务微信公众号等政务发布电子平台，不断拓展主动公开的渠道和方式。

三是认真受理依申请公开。湖滨区应急管理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对政务信息进行了及时、规范地公开，并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对区政府政务信息进行了及时、规范地公开。

四是强化政府信息管理。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的管理工作，严格政府信息公开符合审批和发布流程，强化保密审查、法律审核机制，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符合保密规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湖滨区应急管理局在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制度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制度有待完善，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及时发布主动公开信息，便捷群众知晓信息公开、咨询问题等。二是主动公开意识方面有待加强。下步将拓展公开的力度、深度、广度，群众关切的政策法规、项目实施等主动公开信息。特别在政策解读方面，在引用转载国家、省级有关政策解读的基础上，对涉及本级需要解读的实施方案、意见及其他政策法规，做到同步公布。三是公开质量方面有待提高。下步将提高公开质量，服务群众需求。对群众广泛关注、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全过程公开，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群众的服务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